

开标一览表

项目名称：万宁市教育系统食堂食材集采集供项目

项目编号：HNZCGP2025-068

包号：B包

折扣报价	<u>90</u> %
合同履行期限 (服务期限)	3年，具体服务时间以与学校签订的时间为准，合同一年一签；
项目地点	采购人指定地点

注：1、注：本项目采用折扣报价，投标人报价不得低于90%，若报价低于90%，则视为无效投标。

2、投标人报价应包含：投标人成本、利润、税金、政策性规费等费用及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。

3、“报价一览表”为多页的，每页均需由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印章。

投标人名称：海南惠中海实业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：正伟杨（签名或盖章）

日期：2025年08月22日



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海南省万宁市教育局（单位名称）的万宁市教育系统食堂食材集采集供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）万宁市教育系统食堂食材集采集供项目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海南惠中海实业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1121.5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86.1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海南惠中海实业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8月22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